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
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

2025 年 2 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3
2.2.1 网络.....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3.1.1 公示内容.....	6
3.1.2 公示时限.....	6
3.2 公示方式.....	7
3.2.1 网络.....	7
3.2.2 报纸.....	9
3.2.3 张贴.....	10
3.3 查阅情况.....	11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2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3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3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3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4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4
6.2 公开方式.....	14
6.2.1 网络.....	15
7 其他.....	17
8 诚信承诺.....	18
9 附件.....	19

1 概述

（一）满足中煤榆林煤炭深加工基地项目用电需求，缓解龙泉 330kV 变电站供电压力

中煤榆林煤炭深加工基地项目位于陕西省榆林市榆横工业区，概算总投资达 238.88 亿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年产 220 万 t 甲醇、90 万 t 聚烯烃装备及年产 25 万 t 线性低密度聚乙烯和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延链增链配套工程。该项目具有“绿色低碳、高端多元、数字转型、技术先进、产品高端”的特点，各装置分别运用国际先进工艺技术生产高附加值产品，基本实现现有国内聚烯烃产品全覆盖，将有力推动陕西煤制烯烃产业链向高端化延伸，进一步提高国内高端化工新材料的自给率。

中煤榆林煤炭深加工基地项目一期负荷 143MW，配套火电 200MW，均以 110kV 线路接入龙泉 330kV 变电站。二期负荷 438MW，配套火电 170MW，预计 2025 年投产。目前，距离中煤榆林煤炭深加工基地项目较近的变电站有榆林 330kV 变电站和龙泉 330kV 变电站。根据 2023 年统计数据，榆林 330kV 变电站主变容量 $3\times 240\text{MVA}$ ，最大下网功率 466MW，负载率 68%；龙泉 330kV 变电站主变容量 $3\times 240\text{MVA}$ ，最大下网功率 600MW，负载率 88%，主变重载运行。2025 年随着榆林西 330kV 变电站投运转供榆林供电区 15MW 负荷、曹家滩供电区 20MW 负荷、龙泉供电区 335MW 负荷和 200MW 火电机组，榆林 330kV 变电站主变最大下网功率 500MW，负载率 73%，主变不满足-1 校核；龙泉 330kV 变电站主变最大下网功率 529MW，负载率 77%，主变不满足 N-1 校核，且接近重载运行，榆林 330kV 变电站和龙泉 330kV 变电站均不具备接入中煤二期大用户条件。

（二）降低龙泉变电站 110kV 母线短路电流，优化 110kV 电网结构

目前龙泉 330kV 变电站 110kV 母线三相短路电流为 39.34kA，接近开关遮断容量 40kA。若将龙泉 335MW 负荷、200MW 配套火电以及 296MW 新能源转移至规划的榆林西供电区，龙泉 110kV 母线短路电流降至 30.5kA。若将中煤榆林煤炭深加工基地项目二期负荷及配套火电接入榆林西供电区，榆林西 110kV 短路电流达 42.46kA，超过开关额定遮断容量 40kA。因此，需要新建中煤 330kV 输变电工程合理划分供电区，降低龙泉及周边 330kV 变电站 110kV 母线短路电流。

综上所述，为了满足中煤榆林煤炭深加工基地项目负荷用电需求，缓解龙泉 330kV 变电站供电压力，优化 110kV 电网网架，降低龙泉及周边 330kV 变电站 110kV 母线短

路电流，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拟建设中煤 330kV 输变电工程。

工程总投资 4726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87 万元，占工程建设总投资的 0.40%。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在确定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后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在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网站进行了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在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通过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和现场张贴三种方式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公示期间，均为收到公众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4 年 12 月 30 日，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委托国网（西安）环保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承担该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中第九条规定，我公司在委托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后，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在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包括：

-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环评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综上，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的公示日期及公示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中第九条规定要求，第九条具体内容如下：

第九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我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在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网站进行了中

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网站链接：
http://www.sn.sgcc.com.cn/html/yl/col773/2025-01/03/20250103163300244210356_1.html，
网站公示截图见图 1。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网站作为我公司自建网站，在该网站进行工程环境影响评价首次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中第九条规定要求，具体内容详见第 2.1 章节。



图 1 第一次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期间，我公司及评价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1.1 公示内容

《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环境影响报告书”）形成后，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内容包括：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3.1.2 公示时限

（1）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在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网站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2）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在《三秦都市报》进行了两次公示，两次公示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

（3）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同步在工程拟建地龙泉墩村、拟建线路沿线环境敏感目标处进行了张贴公告。

本工程征求意见稿公示通过网站公示、报纸公示和张贴公告三种方式进行了同步公示，其中报纸公示在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两次，公示日期及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中第十条规定要求，第十条具体内容如下：

第十条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10 个工作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公司《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在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网站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0 日-2025 年 1 月 23 日,公示网址: http://www.sn.sgcc.com.cn/html/yl/col773/2025-01/20/20250120092557511594503_1.html,公示截图见图 2。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网站作为我公司自建网站,在该网站进行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中第十一条规定要求,第十一条具体内容如下:

第十一条 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一)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 个工作日;

(二) 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 次;

(三) 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 个工作日。

鼓励建设单位通过广播、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发布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信息。



图 2 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网站截图

3.2.2 报纸

本次征求意见稿公示于 2025 年 1 月 11 日、2025 年 1 月 17 日在《三秦都市报》分别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报纸公示照片见图 3。

《三秦都市报》为工程拟建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在该报纸进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中第十一条规定要求，第十一条内容详见第 3.2.1 章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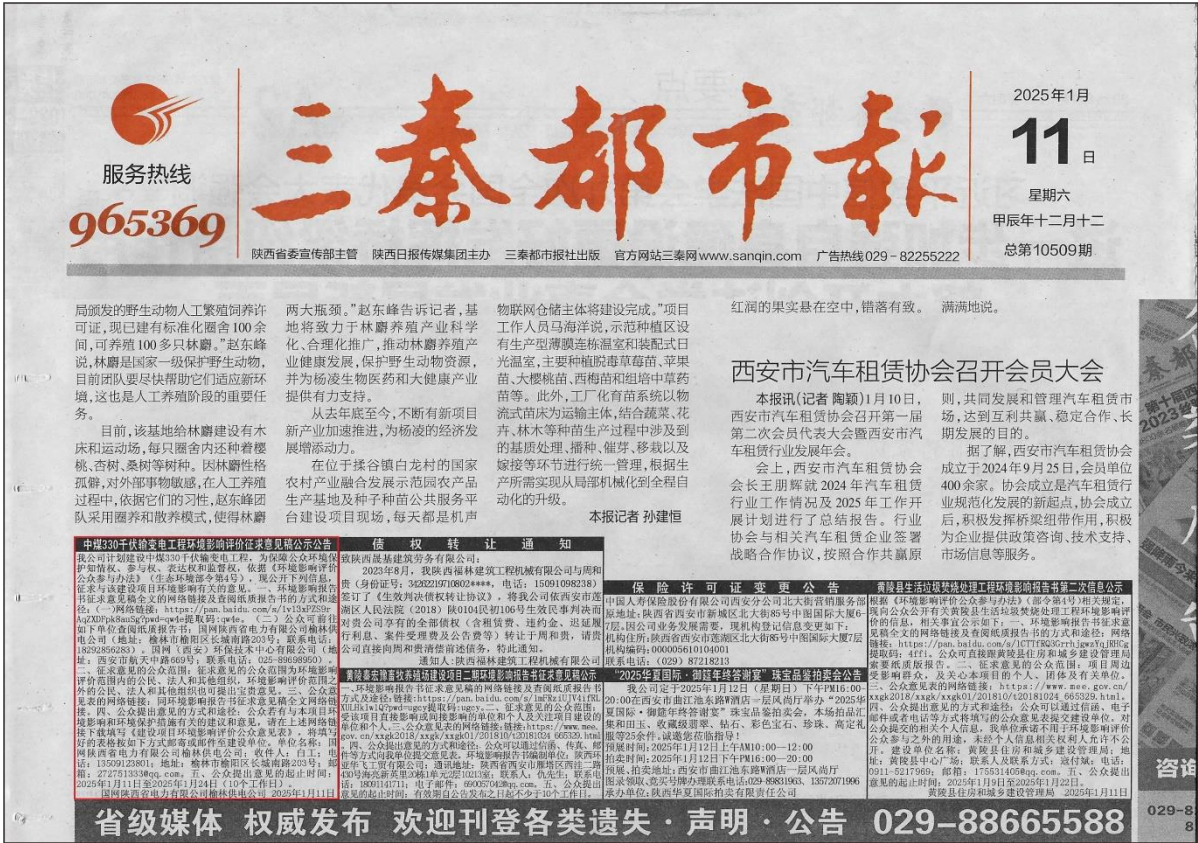




图3 报纸公示照片

3.2.3 张贴

本次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我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在工程沿线环境保护目标处处张贴了公示内容，张贴公示现场照片见图 4。

本次在工程拟建地周边环境敏感目标处及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张贴区域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中第十一条规定要求，第十一条内容详见第 3.2.1 章节。

序号	现场照片	现场照片
1		
	九滩饭店	九滩饭店



图 4 张贴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对《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查阅。

(1)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v13xPZS9rAqZXDFpk8auSg?pwd=qw4e> 提取码: qw4e;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经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地址：榆林市榆阳区长城南路 203 号；
 联系电话：18292856283）

国网（西安）环保技术中心有限公司（地址：西安市航天中路 669 号；联系电话：
 025-89698950）。

公示期间，无公众查阅纸质版《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公司及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建议的电话、邮件或信函等。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公司未采取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其他方式的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我公司将在工程建设及运行期加强环境管理，确保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恢复措施落实到位，减小本工程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5 年 2 月 7 日，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在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网站进行了《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及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报批前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由我公司委托编制的《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及项目公众参与说明已编制完成，现拟向陕西省生态环境厅申请审批。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等有关要求，现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信息、《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及项目公众参与说明公示如下：

一、项目名称：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

二、建设单位：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

三、建设地点：陕西省榆林市横山区波罗镇，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榆横工业区

四、建设内容：新建中煤 330kV 变电站，本期建设 3×360MVA 主变压器，330kV 出线 4 回，110kV 出线 16 回；新建榆横～榆林西双 π 入中煤变线路工程 330kV 线路折单长度约 48.4km，其中双回线路长度约 2×18.4km，单回架空线路长度约 11.6km

五、总投资：47263 万元。

六、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榆林市榆阳区长城南路 203 号

联系人：白工

联系电话：0912- 6092360

附件 1：《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

附件 2：《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附件链接：<https://pan.baidu.com/s/1Mk4pMBY-LS3AxND1VwP9XQ?pwd=ig5r>

提取码：ig5r

本次公开内容包括拟报批的《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及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公示的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中第二十条规定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2025 年 2 月 7 日，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在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网站进行了《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及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报批前公示，公示网址：http://www.sn.sgcc.com.cn/html/yl/col773/2025-02/07/20250207111124570210890_1.html，公示内容及截图见图 8。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网站作为我公司自建网站，在该网站进行工程环境影响评价首次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中第二十条规定要求。



图 8 报批前公示截图

7 其他

我公司发布的《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及其他信息资料均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办法》要求，在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诚信承诺见附件 1。

9 附件

附件 1：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中煤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榆林供电公司

承诺时间：2025 年 2 月 7 日

